

栏目导航

法规规范 > 政策法规

- ▶ 医院管理
- ▶ 医院评价
- ▶ 维权自律
- ▶ 百姓放心医院
- ▶ 学术活动
- ▶ 继续教育
- ▶ 信息出版
- ▶ 主办期刊
- ▶ 专业奖项
- ▶ 对外交流
- ▶ 科技发展
- ▶ 医院科技创新奖

入会申请
会员查询

不良事件报告系统
单病种质量管理控制系统
第三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能力技术审核

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查询
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大讲堂

■ 办事机构

- 办公室
- 组织外联部
- 会员服务部
- 自律维权部
- 评价与评估部
- 学术培训部
- 信息出版部
- 科技发展部

地方协(学)会

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的通知

来源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作者： 日期：2011-12-23

卫办医管发〔2011〕148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：

为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积极稳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，逐步健全我国医院评审评价体系，不断提高医疗质量，保证医疗安全，改善医疗服务，更好地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，提高医疗行业整体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，我部印发了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（2011年版）》（卫医管发〔2011〕33号）。为正确解读评审标准，促进医疗机构加强自身建设和管理，我部组织制定了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）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《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是评审标准配套文件，是各地开展三级医院等级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，也是医疗机构加强自我监管的重要参考工具。地方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可根据当前医疗卫生工作重点、医院管理实际和卫生政策导向，结合本地特点，遵循“标准只升不降，内容只增不减”的原则，对《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进行适当调整，报我部备案后施行。

《细则（2011年版）》电子版请从卫生部网站下载。各地在工作过程中如有问题或建议，请及时联系我部医疗服务监管司。

联系人：卫生部医疗服务监管司 陈虎、刘勇
联系电话：010-68792731
传 真：010-68792959
电子邮箱：mohygsbjc@163.com

附件：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

关键词：

责任编辑：信息出版部

上一篇：关于落实“小金库”专项治理工作公...

下一篇：《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（...

